第十二届省直机关全民健身运动会

气排球竞赛规程

一、竞赛日期、地点

时间：2025年5月中下旬或6月（具体时间待定）。

地点：福建省奥林匹克体育中心体育馆（鼓楼区五四路310号）。

二、竞赛项目

男女混合组。

三、参加单位和参赛人员资格

按《规程总则》执行。

四、参赛办法

（一）各参赛单位可报领队1人、教练员1人、运动员10人（领队和教练可以兼队员，不占名额）。

（二）各参赛单位安排一名联络员，负责报名表的填写、报送，以及本单位与主办单位、承办单位的联络工作。

（三）参赛队员须提前备好身份证，上场前进行检录，参赛时应着统一运动服装，服装上衣必须有符合规则规定的号码。

（四）赛前举行技术会议（具体时间另行通知）， 会议内容主要是统一规则和比赛抽签分组。

五、竞赛办法

（一）竞赛执行中国排球协会审定的《气排球竞赛规则（2022-2025）》。

（二）比赛采用五人制。

（三）比赛办法：根据参赛队伍数量与奖项设置，比赛分成预赛、半决赛、决赛三个阶段。

1.预赛：采取分组单循环比赛办法，设立种子队，种子队通过抽签进入各个小组。种子队设立依据2024年比赛成绩。

2.半决赛：根据预赛成绩，各个小组的前几名（具体名次根据队伍数量与奖项设置）进入半决赛。

3.决赛：根据半决赛成绩，决出各个奖项名次排列。

（四）比赛用球：三山牌气排球 （SAS365型） 。

（五）比赛网高：2米。

（六）混合组比赛规定：场上至少保持2名女子运动员。

六、录取名次与奖励

按《规程总则》执行。

七、报名

（一）报名截止时间：2025年4月30日。

（二）各参赛代表队应按有关规定和要求填写报名表（见附件），将电子版和加盖单位机关党委公章的纸质版扫描件发送邮箱。报名联系人：林从容，电话：17759078285，邮箱：498899193@qq.com。

（三）报名之后，参赛人员原则上不能更换，特殊情况确需更换的，以书面形式（加盖单位机关党委公章）报省直工会，并重新发送报名表至邮箱。

八、技术官员

（一）仲裁、裁判长、副裁判长、裁判员由省体育局选派。

（二）技术官员在比赛开始前2天报到，比赛结束后1天离会；因赛前准备工作需要提前报到的人员，须报省体育局批准。

（三）技术官员正式报到至离会期间，承办方负担其食宿、差旅、市内交通、工作补贴等相关费用。

九、赛事安全及要求

（一）赛事执行单位要强化群众性赛事活动安全意识。严格落实《福建省体育局关于加强体育赛事活动安全监管服务的若干意见》，科学制定工作方案和安全方案，确保赛事安全、圆满举办。

（二）各参赛队必须自行办理本队人员人身意外险。在比赛期间出现意外伤害及物品丢失等突发状况，主办方、承办方和其他参赛人员免责。

（三）各参赛单位须做好医疗卫生及重大公共安全事件的预案和防范工作，做好队内健康管理，如参赛人员出现感冒、发烧、咳嗽、呼吸困难、心脏疾病等不得参加比赛，如有隐瞒者在比赛过程中身体出现任何意外问题，责任自负。

十、其他

（一）裁判员不能担任该项目本次比赛的教练。

（二）裁判员（仲裁、竞赛监督）须统一着装并佩带有关证件。

（三）本规程解释权归主办单位，未尽事宜，另行通知。

附件：第十二届省直机关全民健身运动会气排球比赛报名表

附件

第十二届省直机关全民健身运动会

气排球比赛报名表

单位（盖章）： 2025年　月　日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项目 | 男女混合组 | | | | | | |
| 领队 |  | | | 手机号码 |  | | |
| 教练员 |  | | | 手机号码 |  | | |
| 联络员 |  | | | 手机号码 |  | | |
| 序号 | 姓名 | 性别 | 身份证号码 | | | 职务 | 备注 |
| 1 |  |  |  | | |  |  |
| 2 |  |  |  | | |  |  |
| 3 |  |  |  | | |  |  |
| 4 |  |  |  | | |  |  |
| 5 |  |  |  | | |  |  |
| 6 |  |  |  | | |  |  |
| 7 |  |  |  | | |  |  |
| 8 |  |  |  | | |  |  |
| 9 |  |  |  | | |  |  |
| 10 |  |  |  | | |  |  |

备注：领队或教练符合参赛条件时，方可兼报运动员。